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
承辦人：陳奕廷

電話：08-7320415轉6325

傳真：08-7330743

電子信箱：a001651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里港鄉土庫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7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研發字第10421258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1079550_10421258000_1_1079550_10421258000_1.doc)

主旨：為鼓勵各大專院校博（碩）士生參與屏東縣之相關議題研究，積極提供建言，提昇縣政施政品質，形塑良好公共參與環境，請轉知並鼓勵所屬參與申請「屏東縣政府研究論文獎助計畫」，意者請於104年9月30日前將相關申請文件逕送本府研考處彙辦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屏東縣政府研究論文獎助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計畫獎助金額及名額如下：

(一)大專院校博（碩）士生：

1、博士論文：2名，每名新台幣5萬元及獎狀一紙。

2、碩士論文：3名，每名新台幣2萬元及獎狀一紙。

(二)本府員工獲獎之博（碩）士論文採行政獎勵：

1、博士論文：3名，每名小功1次、公假3天及獎狀一紙。

。

2、碩士論文：3名，每名嘉獎2次、公假2天及獎狀一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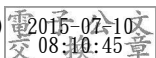
。

三、檢附「屏東縣政府研究論文獎助計畫」一份供參，請鼓勵



所屬人員踴躍參與。

正本：中央警察大學、東海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中華大學、大葉大學、華梵大學、義守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南臺科技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南華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大同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明新科技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正修科技大學、高苑科技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開南大學、元培科技大學、佛光大學、遠東科技大學、嘉南藥理科技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清雲科技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康寧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商業科技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、吳鳳科技大學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防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新竹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本府各處(貼公布欄)、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研考處(貼公布欄) 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